

佛光大學108學年度

第一次「校長與社團幹部有約」座談會議紀錄

■時間：中華民國108年11月20日（週三）下午12:00-15:00。

■地點：雲起樓102教室

■主席：楊校長朝祥

■出席者：楊校長朝祥、釋學務長永東、學生社團幹部代表

■列席者：林姘靜小姐

壹、主席致詞：

略。

貳、報告事項：

一、本學期初辦理之學務長有約各社團提出的問題及答覆。

提問社團	反應事項		辦理或答覆情形	
滑板社	1.	是否能申請經費聘請校外講師。	1.	社團社課可以直接進行11月的活動預定來申請經費。
系學會	1.	新生定向營確切舉辦時間太晚公布，導致籌備時間不足。	1.	下次將盡早公布，且形式也會有所不同。
吉他社	1.	學校是否能補助社團建置練團室（吸音海綿）。	1.	明年初社團可提出資本門及物品費購買申請。

參、提案討論：

提問社團	反應事項		辦理或答覆情形	
桌球社	1.	損壞的球桌是否能派人移走。	1.	桌球桌邊角翹起，已維修完畢。
甲上志工服務隊	1.	學校是否能繼續開放校內住宿，以減少隊內舉辦過夜活動支出。	1.	顧及安全及管理之虞恕無法開放，可和佛光山道場等連繫協助住宿事宜。
薪原力社	1.	學校曾答應可讓社員使用學生服務中心作為社辦，卻被同學反應佔據學服中心空間，詢問學校是否能讓他們合法待在學服中心。	1.	該社有社辦位於女宿，應在社辦進行聚會，學服中心開放給各位同學使用，不適合特定團體單一使用。

肆、臨時動議：

伍、散會